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
聯絡人：蔡昀蓁05-2251979#22
電子郵件：cent0427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151426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新北場.pdf (110ED29591_1_30152313285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教育局辦理「110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新北場)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8月2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63554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規劃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0年11月13日(星期六)至110年11月14日(星期日)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。

(三)開設課程：由夢的N次方團隊講師及本市教師共同規劃課程，開設25班，每班課程12小時，預計錄取學員775人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

1、第一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10年9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起至110年9月12日(星期日)下午23時止，並於110年9月13日(星期一)下午3時公告第一階段錄取名單，若報



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得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
2、第二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110年9月13日(星期一)下午4時起至110年9月21日(星期二)下午23時止進行第二階段報名，並於110年9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3時公告第二階段錄取名單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至「夢的N次方」新北場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dream-new-taipei-city>)進行報名。

(六)該研習以新北市、基隆市、臺北市及桃園市教師優先參加，其他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亦歡迎報名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三、該案計畫學員注意事項：

(一)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。

(二)林口高中學校停車位有限，不提供學員停車位，請參閱計畫內大眾運輸資訊抵達會場。

(三)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電文
2021/08/30
15:33:56
交換章